

证券代码：603248

证券简称：锡华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3

江苏锡华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系一家主要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依法独立承办注册会计师业务，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优质审计服务的经验和专业能力，能够较好满足公司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以及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在 2025 年度的审计工作中，立信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诚信开展工作，注重投资者权益保护，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审计工作。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建议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意见并考虑审计工作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拟续聘立信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期限一年。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 2026 年度具体的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立信协商确定相关的审计费用。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 1927 年在上海创建，1986 年复办，2010 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

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 BDO 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 H 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截至 2025 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 300 名、注册会计师 2,523 名、从业人员总数 9,933 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802 名。

立信 2025 年业务收入（未经审计）50.00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36.72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15.05 亿元。

2025 年度立信为 770 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主要行业：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采矿业、批发和零售业、建筑业、房地产业及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审计收费 9.16 亿元，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40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 2025 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 1.71 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10.50 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起诉（仲裁）人	被诉（被仲裁）人	诉讼（仲裁）事件	诉讼（仲裁）金额	诉讼（仲裁）结果
投资者	金亚科技、周旭辉、立信	2014 年报	尚余 500 万元	部分投资者以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为由对金亚科技、立信所提起民事诉讼。根据有权人民法院作出的生效判决，金亚科技对投资者损失的 12.29% 部分承担赔偿责任，立信所承担连带责任。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目前生效判决均已履行。
投资者	保千里、东北证券、银信评估、立信等	2015 年重组、2015 年报、2016 年报	1,096 万元	部分投资者以保千里 2015 年年度报告；2016 年半年度报告、年度报告；2017 年半年度报告以及临时公告存在证券虚假陈述为由对保千里、立信、银信评估、东北证券提起民事诉讼。立信未受到行政处罚，但有权人民法院判令立信对保千里在 2016 年 12 月 30 日至 2017 年 12 月 29 日期间因虚假陈述行为对保千里所负债务的 15% 部分承担补充赔偿责任。目前胜诉投资者对立信申请执行，法院受理后从事务所账户中扣划执行款项。立信账户中资金足以支付投资者的执行款项，并且立信购买了足额的会计师事务所职业责任

起诉（仲裁）人	被诉（被仲裁）人	诉讼（仲裁）事件	诉讼（仲裁）金额	诉讼（仲裁）结果
				保险，足以有效化解执业诉讼风险，确保生效法律文书均能有效执行。

3、诚信记录

立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7 次、监督管理措施 42 次、自律监管措施 6 次和纪律处分 3 次，涉及从业人员 151 名。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	姓名	注册会计师执业时间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时间	开始在本所执业时间	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时间
项目合伙人	俞伟英	2007 年	2006 年	2007 年	2023 年
签字注册会计师	卞加俊	2016 年	2014 年	2016 年	2023 年
质量控制复核人	朱作武	2011 年	2009 年	2010 年	2023 年

（1）项目合伙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俞伟英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3-2025 年	铁流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3-2025 年	宁波拓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3-2025 年	浙江本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3-2025 年	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3-2025 年	上海移远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3-2025 年	江苏国茂减速机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3-2025 年	日月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3-2025 年	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23-2025 年	上海华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24-2025 年	浙江网盛生意宝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24-2025 年	浙江丰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25 年	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卞加俊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	--------	----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3-2025 年	铁流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2023-2024 年	江苏国茂减速机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2023 年	浙江本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3) 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 朱作武

时间	上市公司	职务
2023-2025 年	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3 年)、签字合伙人 (2024-2025 年)
2023-2024 年	杭州福斯达深冷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3 年)、签字合伙人 (2024 年)
2024-2025 年	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4-2025 年	浙江寿仙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5 年	浙江田中精机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5 年	鑫磊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3-2025 年	宁波德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23-2025 年	杭州园林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23-2025 年	浙江梅轮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25 年	中重科技 (天津) 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项目组成员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上述人员过去三年没有不良诚信记录。

(三) 审计收费

1、审计费用定价原则

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人员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2、审计费用同比变化情况

2025 年度财务审计费用为 70 万元,内控审计费用为 20 万元,本次收费是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各级别工作人员在本次工作中所耗费的时

间为基础计算的。

公司董事会拟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依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以及2026年度审计工作量,届时与立信协商确定2026年度审计具体报酬金额。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审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丰富的执业经验,且在2025年年度财务报告审计与内部控制审计过程中工作严谨认真,表现了良好的职业精神,较好地履行了双方签订的业务约定书所规定的责任与义务。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健性,一致同意公司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 董事会审议续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三) 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并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江苏锡华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3日